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23934
15 May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2年5月15日

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波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按照安全理事会第748(1992)号决议第8段,谨提交波兰共和国政府的以下报告,其中关于为了履行该决议第3至第7段所载的义务所采取的措施:

“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748(1992)号决议规定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实行强制制裁方面,波兰共和国部长理事会通过了一项决议,从1992年4月15日起生效,责成政府有关部门立即开始执行安全理事会第748(1992)号决议的有关规定。

因此,从1992年4月15日起,

- 不准许任何飞机如果要在利比亚领土着陆或是从那里起飞在波兰领土起飞、着陆或越过。事实上所有波兰的空中走廊仍然对所有往返利比亚的飞机关闭;

- 未向利比亚供应飞机或飞机零件,未向利比亚飞机或飞机零件提供工程和维修服务,未向利比亚飞机发出适飞证明,也未发给利比亚飞机直接保险;

- 根据部长理事会决议,政府部门和机构有义务颁发具体的条例,禁止向利比亚供应武器及其他军事设备,并且禁止提供与此有关的技术意见或训练;

-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波兰官员或代理人驻在利比亚就军事事项向利比亚当局提供意见;

- 在华沙的利比亚外交代表团的职员已从19人减为17人, 剩余职员的行动已在有关当局控制中。在超出华沙周围50公里以外的一切行动必须事先通知外交部以及最后目的地、交通工具和同行的人;

- 已采取适当步骤, 防止在华沙的利比亚航空公司办事处营业;

- 波兰有关当局已采取适当步骤, 拒绝因涉及恐怖主义活动而被其他国家拒绝入境或遭驱逐出境的利比亚国民进入。

根据从前通过的条例, 利比亚属于禁止对其出口一切军事物资及提供有关服务的一组国家。”